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
承辦人：楊凱婷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611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a412@dopms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23199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設置托兒機構一覽表、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提供特約托兒機構一覽表(31991800A00_attch1.xls、31991800A00_attch2.xls)

主旨：為落實員工照顧及符合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，請各機關學校積極辦理設置托兒設施或提供適當托兒措施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滿足本府員工托育需求，及利於各機關學校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務，經調查並彙整本府各機關學校自行設置或提供特約托育機構情形，檢送「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設置托兒機構一覽表」及「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提供特約托兒機構一覽表」，請轉知同仁參考利用。

二、本府社會局、教育局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提供以下托育資訊，亦請將資訊公告轉知同仁依個別需求參考運用：

(一)本府社會局提供169家本市私立課後托育中心、4家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、58家本市私立托嬰中心、9個本市社區保母系統、1家本市兒童托育資源中心及5家親子館，請逕至該局網站/托育服務/福利據點查詢。



(二)本府教育局提供12家本市立幼兒園、571家本市私立幼兒園，請逕至該局網站/科室業務/幼兒教育科/所屬學校查詢。

(三)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提供之178家本市特約優惠托育機構，請逕至該處網站/公務福利e化平台/好康優惠專區/優惠商店專區/托嬰中心、課後托育中心、幼兒園查詢。

三、請各機關學校賡續推動辦理設置托兒設施或洽請鄰近幼兒園、托育中心等提供員工子女享有優惠托育措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章

(人事處代決)

